

泽达易盛（天津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 第十次风险提示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泽达易盛（天津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长林应女士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，分别于2022年5月11日和2022年7月1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《立案告知书》。公司于2022年11月18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《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》（处罚字[2022]164号），根据《事先告知书》，公司可能触及重大违法类强制退市情形。
- 截至2023年1月20日，公司收盘市值为3.17亿元，前一日公司收盘市值为3.16亿元。根据《上市规则》，上市公司若出现12.3.1项第（三）条情形的，即连续20个交易日在交易所的每日股票收盘市值均低于3亿元，上海证券交易所可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。如果公司股价持续下行，公司未来有可能触及交易类强制退市，请投资者谨慎投资。

一、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风险暨立案调查进展情况

泽达易盛（天津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及董事长林应女士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，分别于2022年5月11日和2022年7月1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）下发的《立案告知书》。公司于2022年11月18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《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》（处罚字

[2022]164号) (以下简称《事先告知书》)。根据《事先告知书》内容, 公司有可能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。

公司已于2022年11月19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第一次风险提示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57), 于2022年11月26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60), 于2022年12月3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63), 2022年12月10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第四次风险提示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65)。2022年12月17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第五次风险提示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67)。2022年12月24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第六次风险提示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71)。2023年1月3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第七次风险提示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01)。2023年1月7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第八次风险提示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02)。2023年1月14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第九次风险提示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03)。

公司目前尚未收到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正式处罚决定, 公司将全力配合监管部门的相关工作, 并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(以下简称《上市规则》) 12.2.4条的规定, 公司已于2022年11月22日首次披露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的风险警示, 并在风险警示期间, 根据相关规定每5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相关事项进展, 就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进行风险提示。

截至2023年1月20日, 公司收盘市值为3.17亿元, 前一日公司收盘市值为3.16

亿元。根据《上市规则》，上市公司若出现12.3.1项第（三）条情形的，即连续20个交易日在交易所的每日股票收盘市值均低于3亿元，上海证券交易所可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。如果公司股价持续下行，公司未来有可能触及交易类强制退市，请投资者谨慎投资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泽达易盛（天津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月21日